

商标注册公告（一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三十三条之规定，下列刊登于2024年10月20日第1908期商标初步审定公告的商标，公告期满，核准注册，予以公告。商标专用权期限自2025年01月21日至2035年01月20日。

注册号： 72310414

商标： 新普克

类别： 5

注册人： 人福普克药业（武汉）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72311659

商标： 丝吉利娅

类别： 17

注册人： 丝吉利娅奥彼窗门五金（三河）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72312899

商标： 阳光鲜厨

类别： 43

注册人： 拉扎斯网络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